尚　礼　篇

中华礼仪　文明渊薮

中国自古尚礼，代代沿袭承传，形成了一整套人际交往的礼节规范和处理人际关系的有效法则。虽然时有变革，代有发展，却依然自成体系，独具特点。它不仅和人们的原始信仰、伦理道德相表里，也与历代典章制度、朝政法规相联系，成了中国文化的基质，文明的渊薮，培养了炎黄子孙高尚文雅、彬彬有礼的风貌，创造了中华民族光辉灿烂的文化，使中国赢得了“礼仪之邦”的美称。

不过，在几千年的历史发展中，中国礼仪曾是奴隶主阶级、封建地主阶级惯常借用的武器、法宝，所以也受到了比较严重的污染，致使它精华与糟粕并存，美风与陋习同在，造成了我们今天借鉴、学习上的困难。我们必须以历史唯物主义的批判精神，拂去历史的灰尘，揭示其固有的光华，取精用宏，发扬光大，为祖国争光，为民族添彩。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礼起太古　备于周季

中国是世界四大文明古国之一，文化传统渊源流长。然而作为这一文化渊薮和基质的礼仪，究竟何时何故而起？自古以来人们作了种种论述和探讨，归纳起来，大体上有五种起源说：一曰天神生礼仪，二曰礼是天地人的统一体，三曰礼产生于人的自然本性，四曰礼是人性和环境矛盾的产物，五曰理生礼，起于俗。

天神生礼说，是人们还没有认识到礼仪的真正起源时的一种信仰说教，是天神崇拜的反映，代表了人类图腾崇拜时期对原始礼仪的一种认识；虽不科学，但却反映了那时人类的认识水平。《左传》有言"：礼以顺天，天之道也。"（《左传·文公十五年》）意思是说，礼是用来顺乎天意的，而顺乎天意的礼就合乎"天道"。《礼记·曾子天圆》中又说："神者，品物之本也，而礼乐仁义之祖也。"进一步强调了"神"是"礼乐"之祖，万物之"本"的思想。从文字学上考察，礼之本字为"禮"，从"示"从"豊"。"示"（音qí），为古代神祇；"豊"则是祭祀用的器具。可见造字之初，也只是把礼的内涵规定为敬神摆设与仪式，与天神生礼说密切相关。《书经·舜典》中提到的"典朕三礼"，东汉郑玄注为祭祀天神、地祇和人鬼，亦可证明唐、虞之世礼的主要内容。夏、商、周三代之礼，虽日益繁富，但仍把祭祀天地鬼神视为国之大礼，甚至影响着后来几千年的礼制礼俗。由此可见，天神生礼说虽属迷信，但却反映了礼仪起源的某些历史现象。

春秋以后，思想界兴起了一股从天、地、人的统一性上论

述人事的思潮，于是产生了礼是天、地、人统一之体现的观点。它是“天神生礼”说的一大发展。不过，这里的“天地”概念，既不同于上面所说的“天神”，它有万物本原、规律或必然性的含义，又常常带有模糊、神秘的性质。它们和人既具有制约关系和统一性，又具有高于人事的主宰性，说明它还没有完全摆脱原始信仰。子产（？——公元前522年）曾说：“夫礼，天之经也，地之义也，民之行也。天地之经，而民实则之。”（《左传·昭公二十五年》）这就把礼当成了天、地、人统一的规律和秩序。但是这种认识还是模糊的、浑然的。《礼记·乐记》又说：“礼者，天地之序也。……序，故群物皆有别。天地尊卑，君臣定矣。卑（低下）高以陈，贵贱位矣。动静有常，大小殊矣。方（部落）以类聚，物以群分则性命不同矣。”模拟比附，神秘模糊，并没有说清天、地、人之间那种必然的制约关系和统一性，但却明确地把礼引进了人际关系之中来讨论，当然比单纯的天神生礼说有很大的进步。不过，此说真理与谬误掺合在一起，又难以分解清楚，所以仍是不科学的。

礼起源于人性说，是儒家的创见。孔子（公元前551——前479年）以仁释礼，一方面把礼当作处理人际关系的总则，另一方面又把“仁”当作“礼”的心理依据。克己以爱人就是“仁”，用仁爱之心正确而恰当地处理好人际关系就是“礼”。因而本于人性的仁爱之心就成了“礼”的本源。从此之后，儒家学派始终把礼和人性结合起来，以为礼起源于人的天性。孟子（约公元前372——前289年）的性善论，就认为人天生具有恻隐之心、羞恶之心、辞让之心、是非之心。而恻隐之心，为“仁之端”，羞恶之心，乃“义之端”，辞让之心，就是“礼之端也”。这就从人的本性上找到礼的心理依据。由此出发，

儒家在家庭、家族的血缘关系上，寻绎出“孝悌”的观念，在社会关系上，推演出“忠恕”、“信诚”的观念，以此来处理好各种各样的社会关系，使家庭和睦，家族团结，邻里友好，社会和谐有序，国家安定太平。从各种人际关系的层次上着眼，又推导出“孝为礼之始”，“孝为礼之本”的观点；从人生礼俗角度看，还推导出“礼始于冠，本于婚”的说法；从社会交往需要上说，也可推导出“恭为礼之本”、“诚为礼之基”的议论。如此等等，构成了儒家“礼教”的基本体系。这当然具有唯心主义性质，但是在中国这样一个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农业宗法社会中，却有深厚的土壤。所以，几千年来，一直为人们所传承，经久而不衰。

礼是人性和环境矛盾的产物论，是儒家的又一种学说。这一学说的目的，在于解决人性与环境的矛盾。孔子的“克己复礼”的观点，已看到了人性与环境的矛盾，解决矛盾的方法是“克己”。但孔子没有正面揭示这种矛盾，提出系统的理论；完成这一理论体系的是后来另一儒学大师荀子。荀子（约公元前313——前238年）从战国的互相兼并、互相攻伐的社会情况出发，提出了著名的“性恶论”。他认为人天生好利厌贫，追求耳目声色，趋乐避苦，有填不满的欲望。然而欲望的无限性与社会财富的有限性之间，常处于矛盾之中，“欲多而物寡，寡则必争。”（《荀子·富国》）争则乱，乱则不能相安并存。于是圣人出，制订礼仪，抑制人的恶性，培育人的善性，使欲不穷于物，而能按照实际情况，各安其位，各享其有。于是“礼”就成了抑恶扬善的法宝。这就是礼产生于人性与环境的矛盾说。此外，代表儒家思想的《礼记》，有不少篇章也是用来说明礼起源于人性与环境矛盾的。如《乐记》中说，人的本性无

所谓善恶，但一接触外物就形成了好恶欲望。外物刺激无穷，欲望随之而增；如不加以节制，被外物引诱过去，便失却自我控制能力，什么坏事都会干得出来。于是圣人制礼，用来节制人的贪欲。此说与荀子理论有所不同，不说人性本恶，而说外物诱惑，能使欲望无法控制。为求得性、欲、物三者之间的平衡，于是产生了礼。这两种说法的共同点，都在于节欲、自省、培植仁爱乐群精神，以求得人际关系协调均衡，社会和谐有序的发展。这在阶级社会，不失为协调人际关系的有效原则。

礼生于理，起于俗说，是对礼之起源的更深入的探讨，更高度的概括。《管子·心术上》说："礼者，谓之有理。"《礼记·乐记》上说："礼也者，理之不可易者也。"理是指事物的必然性和道理。于是，礼就成了人类生存发展的必然性和道理的体现。人们为了正常的生存和发展，根据面临的生存条件，而制订出合理的行为规范，就是"礼"，这"礼"就是理性认识的结果。而且事物的礼落到实处，便与世故习俗相关，所以又有了礼起于俗的说法。《慎子·佚文》说："礼从俗"。《管子·枢言》说："法出于礼，礼出于俗。"都在说明，礼是因人之情，缘义之理，而制礼节文。荀子则加以变通说："礼以顺民心为本。……顺人心者，皆礼也。"（《荀子·大略》）从理和俗上说明礼的起源，不仅使礼获得了哲学上的依据，也使礼获得了群众基础。从而礼就可以随理而变，随时而变，具有较大的灵活性了。

上述种种对礼仪起源的探讨，虽然使我们知道了礼是在人与环境的关系、人际关系及人自身的发展中产生的，但仍不能得出比较确切的时间概念。根据现代人类学研究的积极成果，参照上述种种说法，我们认为，礼仪当与部落群居的形成过程同步产生，并随着婚姻制度、社会组织形式和国家制度的变化而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变化，是随着人类社会生活的发展而逐步完善起来的。郭沫若说：“大概礼之起源于祀神，故其字后来从示，其后扩展而为对人，更其后扩展而为吉、凶、军、宾、嘉的各种仪制。”（《十批判书·孔墨的批判》）这大致是符合中国礼仪起源和发展情况的，也说明我国礼仪的起源是很早的。从考古发现中，我国至晚在1万年前的山顶洞文化中就出现了“礼”的痕迹，那时的葬制和随葬品，说明当时的新人已具有原始信仰和灵魂不灭的观念，丧葬时要按规定举行一定的仪式。新石器的大汶口文化中，不仅有丧礼的遗痕，而且有以拔牙为标志的成年礼的痕迹。稍晚一些的龙山文化中，陶且（音jū，器物）和卜骨更表明了祭礼的盛行。辽宁喀左发现的距今5000年的红山文化遗址中，有大型祭坛、神庙、积石冢等，是举行大规模祭祀活动的场所。从文献记载看，《通典》上也说：“自伏羲以来，五礼始彰；尧舜之时，五礼咸备。”证之以《尚书》的记载，这种说法不无道理。不过最为学者所公认的说法，还是礼起于三代而备于周朝。

周朝的文化，以礼制为渊薮，集前古之大成，开后来之政教。其著于典籍者，虽经秦始皇焚书坑儒，仍然保存甚多。据《汉书·艺文志》所列之书目，计有“《古礼经》五十六卷，《经》十七篇，《周官经》六篇。”后世学者以17篇《经》为《礼仪》，6篇《周官经》为《周礼》。并将《古礼经》整理校勘，改名为《礼记》。这就是后世常常称道的礼学著作“三礼”。据近代学者考证，“三礼”并非周代所著，多为春秋战国时代的人辑录或编著，但其内容大体反映了周代的礼仪制度，则是得到大家首肯的。所以“三礼”即为周代之礼，是可以肯定的。其中的《礼仪》，分为冠、婚、丧、祭、射、乡、朝、聘八礼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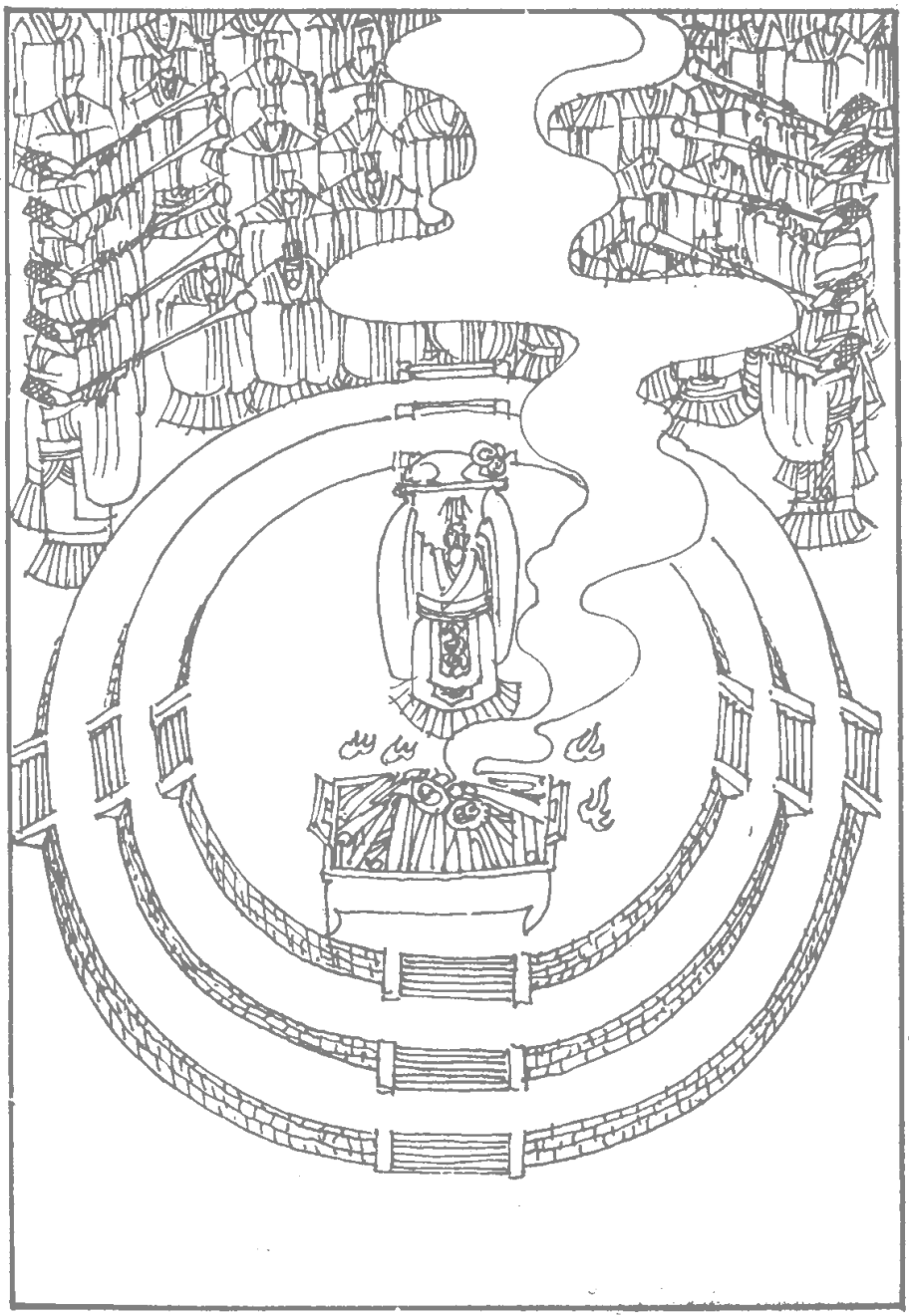
多为礼俗；《周礼》为天官、地官、春官、夏官、秋官、冬官诸官之职掌，实则经纬万端，包举万事万物，或说明立国之本，或粗举治国之方，或直陈孝悌之义，或罗列礼俗之则，皆一一为之区分条理，井然有序而又贯穿衔接，实为治国安邦之汇典。《礼记》则为西汉戴德、戴圣根据古《逸经》（即《古礼经》）整理考订而成，主要内容是阐发礼仪的作用和意义。这三本“礼”经，对后代治国安邦、施政教化、规范人们行为、培育人格，都起了不可估量的示范作用。不过，时至今日，属于政教法制、朝章国典的内容，已不属于礼仪范畴；属于礼仪范畴的“五礼”及帝王、诸侯的车马服饰、饮食起居、宫室道路之制，又是繁文缛节，复杂琐细，不可能详加介绍和评析。

周礼举要　居今简析

以今天的眼光看，周礼的主要部分是“五礼”。所谓“五礼”，就是吉礼、凶礼、宾礼、军礼、嘉礼的总称。它是我国上古礼仪的总结汇编，内容相当广泛。从反映人与天地鬼神关系的祭祀之礼，到体现人际关系的家族、亲友、君臣上下之间的交际之礼，从表现人生历程的冠、婚、丧、葬诸礼，到人与人之间在喜庆、灾祸、丧葬时表示的庆祝、凭吊、慰问、抚恤之礼，可以说是无所不包，充分反映了上古时代中华民族的尚礼精神。

吉礼，就是祭祀之礼；祈神赐福，求吉祥如意，故曰吉礼。吉礼的内容，大项目就有祀天、祀地、祭宗庙鬼神。每一大项下还有若干小目：祀天包括祀昊天上帝，祀日月星辰，祀风云雷雨，祈谷、求雨、保平安；祀地包括祀社稷，望祭山川林泽，

封禅大典；祭宗庙鬼神，就是祭祀宗庙中的七代祖先，祭祀先代帝王及农、桑、灶、医、禖（音méi，送子神）、傩（音nuó，瘟神）诸神。各小目在不同时间采用不同方式行祭，又有不同的名称。如宗庙正祭就分春、夏、秋、冬四祭，每个季节祭祀又有不同的名称，再加上腊（年终）祭，每岁共五祭；对山川林泽的祭祀，至其地行祭，直呼为“祭”，远望而祭，如在京都祭泰山，则名曰“望”等。不同名称有不同的规格，不同的规模。如圜丘祀天，就是周代祀天正祭，在每年的冬至之日于国都南郊圜丘举行，规模极大，仪式隆重。行祭前，天子与百官都要斋戒并省视献天帝的牺牲和祭器。祭祀之日，天子率百官至郊外圜丘。天子身穿大裘，内着衮服（饰有日月、山川、龙等花纹图案的礼服），头戴旒冕，腰插大圭，手挂镇圭，面向西立于圜丘东南侧。这时鼓乐齐鸣，报知天帝降临享祭。然后天子牵着献给天帝的牺牲，带至祭案前亲自宰杀。再把牺牲与玉圭、玉璧、缯帛等祭品放在柴堆上，由天子点燃，让烟火升腾于天，使天帝嗅到气味，名之曰燔燎。随后在乐声中迎“尸”就座。“尸”即天帝的代表，由活人扮演，来接受祭享。“尸”就座之后，天子先献牲血，再依次进五种不同质量的酒，谓之“五齐”。随着献酒次序，先进献全牲、肉汁、菜汤，然后献黍稷食品。在此过程中，“尸”用三种酒答谢，谓之酢（酬谢）。饮毕，天子与舞队同舞《云门》之舞。最后，参与祭祀者都要分享祭祀用的酒醴，由“尸”赐福于天子等人，天子再把祭祀用过的牲肉赠给宗室臣下。后代祭天之礼多依周制，但以神主牌位代替了“尸”，亦不再由天子动手宰牲。北京正阳门外的天坛，祈年殿（明代称为大祀殿）、圜丘，就是明清祀天的古迹。圜同圆，古人认为天圆地方，故以圆形建筑



圜丘祀天示意图

象征天。祭地之礼，也是正祭，每年夏至之日在国都北郊水泽中的方丘上举行祭祀。所谓水泽，即以水环绕；方丘，即水中所建之方形祭坛。古人认为地是方形；水泽环绕方丘，象征四海环绕大地。祭地典礼与祭天大致相近，但对牺牲、献礼不用燔燎而用掩埋，牺牲要用黝黑色之牛羊，玉器用黄色，象征土地。明清在安定门外建地坛，即为天子祭地之用。“封禅”，就是天子在泰山祭祀天地。在泰山上筑土为坛以祭天，报天之功，故曰“封”；在泰山下的小土山建台以祭地，报地之功，故曰“禅”。兴师动众，仪式隆重。这就是“封禅”。今天看来，这些盛典纯属迷信行为。但在古代，却视为国之大礼，一点也马虎不得。因为古人认为，“天”是人间万物的主宰，帝王也不过是天帝的儿子，而且日月星辰、风云雷雨都和人类生活有密切关系，故需郑重其事地祀天；大地也是生长五谷、养育万物的母亲，也必须按时行祭，以报答养育之恩。宗庙祭祀，更是不忘祖先，宗本复初，寄托情思，激励后世。所以，他们都须诚心敬意，谨言肃行，当作大事来办。自然也有教化和愚弄民众的意思，故在唯物主义与无神论者的抨击下，其作用越来越被人们怀疑，其形式也越来越简化。随着封建帝国的灭亡，这类礼仪活动也彻底瓦解了。不过它的情感寄托作用，能和人民群众的生活相联系，故这种祀天地、祭宗庙鬼神的活动，过去在群众中广为流传，现在虽基本消灭，但仍然没有绝迹，有的还变化其形式装进了积极的内容。如过去祭祀先代帝王，表彰帝王功德的典礼，现代却衍化成对先烈的悼念。祭祀活动中的迷信是应该扫除的，但其正常的感情寄托作用，则是可以有选择地加以继承的。

凶礼，就是别人遭遇不幸时的哀悯吊唁抚恤之礼。周礼中

明文规定的，就是“以凶礼哀邦国之忧”。其主要内容是：以丧礼哀死亡，以荒礼哀凶（荒灾）札（病灾），以吊礼哀灾祸，以禬（音huì）礼哀围败，以恤礼哀寇乱。丧礼，是指不同关系的人死亡之后，对特定个人所作的服丧时间、丧服样式、举哀程序等的仪节规定。荒礼，是指自然灾害导致歉收、饥馑或瘟疫后国家所采取救灾礼仪措施。我国以农业为本，常受自然灾害，故历代统治者都比较重视荒礼。周代规定的救荒礼仪有12条：一为散利（救济），二为薄征，三为缓刑，四为减力役，五为开禁（过去的禁区，荒年可开放，让百姓去采果挖菜，捕鱼砍柴），六为废除关税，七为省礼（减省某些礼节仪式），八为节哀薄葬，九为停止娱乐活动，十为多婚（鼓励人口繁殖），十一为祭祀与灾荒有关的鬼神，十二为除盗贼。因瘟疫而实行的措施，还有移民、死葬、救病等。这些规定，多为政治措施，也有礼仪意义，其要点是节礼、去乐、节食，共渡难关。吊礼，即对遭受水灾、地震、日月之食等特异灾害地区的哀吊、慰问之礼。其基本礼制与荒礼相似，即节礼、去乐、节食，减轻人民负担，但增加了祈禳内容，用男巫女巫歌哭跳号，感动神灵，消灾去祸。如《尚书》中记载的日食仪节，就是人人奔走呼号，击鼓，置旗幡、兵器，用牲用币祭祷。 禬礼，是别国因外敌入侵或内部动乱，蒙受经济损失、人员伤亡时对他们的财物救助。恤礼，即对上述灾难派使者去慰问、抚恤。此外还有问疾礼，即对有病亲友探视慰问的礼仪。天有不测风云，人有旦夕祸福，凶礼中的内容都是人际关系中经常遇到的。尽管个人同国家采取的具体措施不一样，表达感情的具体仪节也不断变化，然而其基本精神和仪节，却是从古代一直流传到今天的。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宾礼，就是接待宾客之礼。《周礼·春官》中说：“以宾礼亲邦国”，讲的就是天子与诸侯及诸侯国之间的往来之礼。它主要包括朝、宗、覲（音jìn，朝见）、遇、会、同、问、视诸项。诸侯朝见天子，分不同的层次和不同的方式。王畿（音jī，国都近地）之内的诸侯，一年朝覲四次。封于远方的诸侯，按“六服”之远近规定来朝次数：邦畿之外方500里谓之侯服，每岁一见；其外方500里谓之甸服，二岁一见；又其外方500里谓之男服，三岁一见；又其外方500里谓之采服，四岁一见；又其外方500里谓之卫服，五岁一见；又其外方500里谓之要服，六岁一见。九州之外，谓之藩国，世一见。而王畿之内的诸侯一年四见，也有不同方式：春见曰朝，夏见曰宗，秋见曰覲 冬见曰遇。此外，有事随时召见曰“会”，天子同时聚会诸侯曰“同”，天子有事而派遣使者询问看望曰“问”，多国使者同时来聘问曰“视”。不同的名目，常有不同的礼物，采用不同的仪式。这是《周礼》中所定的制度，实际上不可能这么死板。但在各种朝覲之礼中，均有相应的接待仪式，则是影响着后来内外交往礼仪的。如会同之礼，是天子有事召集诸侯，可借此炫耀国力，因此仪式隆重。通常是在国门之外建坛，筑行宫。事前天子诸侯都要告祭宗庙、社稷、山川。会同之日，各国诸侯持自己的旗帜立于规定的位置上。天子在坛上依屏风而立，公侯伯子男皆立于自己的旗下。天子走下坛来，朝南向诸侯三揖行礼：对庶姓诸侯行“土揖”礼，即拱手向下推；对异姓诸侯行“时揖”礼，即拱手平推；对同姓诸侯行“天揖”礼，即拱手向上推。礼毕回坛，设傧者传话，命诸侯升坛行享献之礼。礼毕，天子乘龙马之车，载太常之旗，率诸侯拜日于东门之外，然后祭祀。会同时常有盟誓之仪，要“北面诏明

神”而盟，盟誓时割牛耳取血，流入容器后以桃枝拂扫，歃血为盟。接待诸侯及藩国使者，一般要派人“迎劳”，安置休息，供给膳羞，协议天子接见日期。天子接见时，礼官迎宾，来宾捧币帛珠玉等贡品立于阁门之外。钟鼓奏鸣，天子随仪仗出而就座，礼官导引来宾入殿，立定，行礼，献礼，再拜，问答，然后拜谢退出。回宾馆后，天子再安排宴请、回礼等。这些礼节，后来已渐次引入外交礼仪。

军礼，是指军旅操演、征伐之礼。《周礼·春官》中说：军礼是用来“同邦国”的，即用军队使各邦国服从。其内容主要有“大师之礼”、“大均之礼”、“大田之礼”、“大封之礼”。大师之礼是军队征伐的仪礼，包括出师祭祀、誓师、军中刑赏、凯旋、论功行赏等。大均之礼是均土地、征赋税时的军事检阅，以安抚民众。大田之礼是指天子的定期狩猎。大役之礼，是营造、修建土木工程时的队伍检阅。大封之礼，是斟定疆界、树立界碑时的军事活动。这些礼仪的具体内容，《周礼》中已经散失，此处只能从略。

嘉礼，是融和人际关系，沟通、联络感情的礼仪，和普通群众的日常生活习俗有更为直接的关系。主要内容是飨燕饮食、生冠婚丧、敬老尊长、庆贺交际之礼等。

飨燕饮食之礼，是融洽君臣、上下、亲友关系的饮燕之仪。《周礼·春官》中说：“以飨燕之礼，亲四方之宾客。”这是对宫廷礼仪说的。飨礼，是天子大宴群臣及国宾的大型宴会，要在太庙举行，烹太牢（最大最好的肉食）以饮宾客。然而并不真吃真喝，主要是讲究仪式排场。燕礼，即宴会，燕同宴，是招待近臣及有功之臣的小型宴会，在寝宫举行，烹狗而食，主宾献酒行礼后即可开怀畅饮，一醉方休，类似现代的招待宴

会、喜庆宴会、节日宴会。故有人说：“飨以训恭俭，燕以示慈惠。”（《左传·成公十二年》）秦汉以后，元旦朝会、皇帝圣诞，皆举行飨礼，大宴群臣，并更名为“大宴”。其他岁时节日，如立春、寒食、端午、中秋、重九等，皇帝则举行燕礼，并改名“节宴”。大宴气氛庄重，一般在大殿举行；节宴轻松活泼，多在园林楼阁举行。此礼能融洽君臣关系，故历代传承沿袭。饮食之礼，是天子宗族内的宴饮礼制，也就是天子家宴。“以饮食之礼，亲宗族兄弟。”（《周礼·春官》）它不是天子的日常饮食。这种族宴，大抵可分为两种：一是逢祭而宴，二是逢节而宴，或曰以时而宴。乡饮之礼，是地方敬老尊贤的宴饮礼仪，一般在正月、十月举行。（《周礼·地官》中规定：“三年则大比，考其德行道艺，乡老及乡大夫帅其吏，与其众寡，以礼礼宾之。”是地方行政管理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。通过这种招待礼仪，既可选拔贤能，为国家推荐人材，又可敬老尊长，达到谐和乡里的目的，故历代传承不衰。不过其宴饮内容常有更迭，如有时改为祭祀至圣先师孔子，有时改为科举考试后由地方政府出面对考生的招待，或对乡里实施教化等。与宴饮有关的还有“射礼”、“投壶”之礼。射礼分为大射、宾射、燕射、乡射四种。大射是天子、诸侯在祭祀前选拔参加祭祀人而举行的射礼，先宴饮乐舞而后射，成绩优良者入选；宾射是诸侯朝见天子时的射礼，以为宴饮助兴；燕射是平时宴会之后的助兴节目；乡射是地方官及士大夫为推荐贤才而举行的射礼，是先射而后宴，有时可与乡饮同时举行。投壶之礼可能是燕射的变异形式，用箭投壶，决定饮酒仪节，带有娱乐性，能活跃宴会的气氛。

生冠婚丧之礼，贯穿人的一生，可视为人生礼仪。出生礼

仪，周礼中没有什么规定。然而它是人生的初始阶段，意义重大，后来便产生了很多出生礼俗，如过六日、庆满月、贺百日、命名、开锁等。周礼对人生礼俗是从行冠礼开始的。冠礼就是成人礼。男子成人之后行加冠礼，表明已跨入成人行列。《礼记·冠义》上说：冠礼是“成人之道”，要按照“为人子，为人弟，为人臣，为人少”这四个方面的礼仪规范加以约束，使之成为孝悌忠顺、品德完美高尚的人。规定“男子二十而冠”，即在20岁时就行加冠礼。届时做成缁布冠、皮弁、玄冠三种帽子。行礼时先加缁布冠（用黑麻布制作），表示不忘本初；然后换上皮弁（用白鹿布制作），由参加冠礼的亲族宾客为冠者取字，商定后由主宾宣布，“曰伯某甫”。“伯”是排行，如不是长子，则用仲、叔、季以区别。“甫”即字。郑重宣布后，除了自己、君王、父祖外，别人不能再直呼其名，只能呼字。礼毕，即易服换冠，带上玄冠（微黑的细麻布制作），缁布冠便弃置不用。这是就“士冠礼”而言。至于天子加冠礼的年龄，向来说法不一。《左传》上说12岁，《通典》上说15岁，《荀子》上说19岁。但必须行冠礼，则是有明文规定的。与男子加冠礼相似的是女子行笄（音jī）礼。笄礼是女子的成人礼，一般在15岁举行。行礼时由亲人将头发束成髻，盘于头顶，用笄绾住，通过仪式，由亲友取字，表示已跨入成人行列，可以嫁人了。所以过去对已婚女子，常说“已字”，对未婚女子，常说“未字”。不过，周礼中对笄礼并无明文规定，到南北朝时才有文字记载，《宋史·礼志》对公主的笄礼，就有了详细叙述。不过，笄礼到明代即已废止，冠礼到清代也不再实行。婚礼，是男女结合的礼仪规定，周代就规定得十分繁琐。《仪礼·士昏（婚）礼》中，就按婚姻程序规定了六种礼仪，总称“六

礼”。这就是纳采、问名、纳吉、纳征、清期、亲迎。纳采，就是男家托媒人带见面礼物（一般用雁）向女家提亲，女家接受礼物，即谓之纳采；问名，是女家同意之后，将女孩的名字及生辰告知男方媒人，但必须由男方媒人主动去问，故曰问名；纳吉，是双方互换生辰，各自占卜吉祥，故称纳吉，现称“换帖”或“换八字”；纳征，是占卜吉祥后，双方同意，由男方托媒带厚礼到女方家定亲，现在叫“订婚”，是议婚阶段的关键步骤；请期，是男方媒人去女家商定结婚日期；亲迎，是男家新郎带仪仗，在傧相陪同下到女家迎娶，是结婚的重大环节，仪式极为隆重和热烈。迎娶时，男到女家有许多仪节规定，女到男家仪节更多，如拜堂、入洞房、坐床、撒帐、闹房、饮合巹（音jǐn）酒、拜公婆等。仪节非常繁琐，很少有人全部做到，故历代有所简化。但这些仪节又充满人生情趣，有时又由简致繁，如唐代婚礼，在“六礼”基础上，又增加了“新妇入门跨马鞍”、“成礼夜祭先灵”、“女家铺设帐仪”诸仪节，宋代又有所简化。但整个封建时代，提亲、订婚、结婚的基本内容未变。现在自由恋爱，省却提亲、订婚仪节，但结婚仪式仍很隆重。丧礼，是人生终点的礼仪，死者已不知，由其后代举行。由于中国传统伦理中特重孝道，故丧礼特别繁杂而庄严。丧葬制度有22条之多，丧服规定亦按亲疏分为五等，守孝时间亦按关系之远近分为三年、二年、一年、半年不等。如再加修墓、筑寝陵、建祠堂、树墓碑、立石雕、置随葬品等节目，就更是劳神伤财，费力耗时，所以现在已大大简化。但其孝敬之心，哀伤之情，总要有一定仪式加以表达，则是可以继承的。

敬老尊长，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。《礼记·王制》中就

规定：“五十养于乡，六十养于国，七十养于学，达于诸侯，八十拜君命，一坐再至。”这虽是儒家的理想制度，但对历代都有很大影响。作为一项礼仪活动，主要是天子在太学中宴飨三老、五更与众老。“三老”是指国老（贵族）、庶老（平民）、为国捐躯的死政者之老。“五更”是指有经验阅历的老人，实际上是有威望的退休官吏。天子要按时举行飨宴，接待他们，恭让有加。对于老人，在政策上规定， 80岁以上老人，家里可以免除一男丁田役，90岁以上老人，全家免除田役；车辆、行人在路上遇见老人，要主动让路；在刑律方面，规定70岁以上老人不得为奴，80、90岁老人犯罪，不得加刑。周礼的这些主张，对后世敬老尊长习俗具有一定指导意义。今天的敬老院这么受到各阶层人士的重视，不是没有历史根源的。

庆贺交际之礼，是人与人交往中不可缺少的礼仪。皇帝生辰、改元、文治武功有朝贺，平民百姓遇有生、冠、婚仪要相庆，礼尚往来，增进感情，融洽关系，是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礼仪。在这些交往过程中，还要遵循一定的交际礼节。如服饰仪容，见面称呼、寒暄，行礼程序、分寸都不能不注意。如行礼仪式，《周礼·春官》中规定的“九拜”——稽首、顿首、空首、振动、吉祥、凶拜、奇拜、褒拜、肃拜，是分别用于不同场合和不同对象的，后来有所变化，但两千多年始终没有离开跪拜礼，到推翻封建王朝后，才改为鞠躬礼、握手礼、问候礼.

此外，周礼对天子、诸侯、大夫的饮食起居、车马服饰、宫室器用之制，都作了具体详细的规定。

上面的介绍，仅是周礼之大略。但从中已可看出它的系统性和完备程度。后来经过儒家从伦理道德上加以阐释，使它更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